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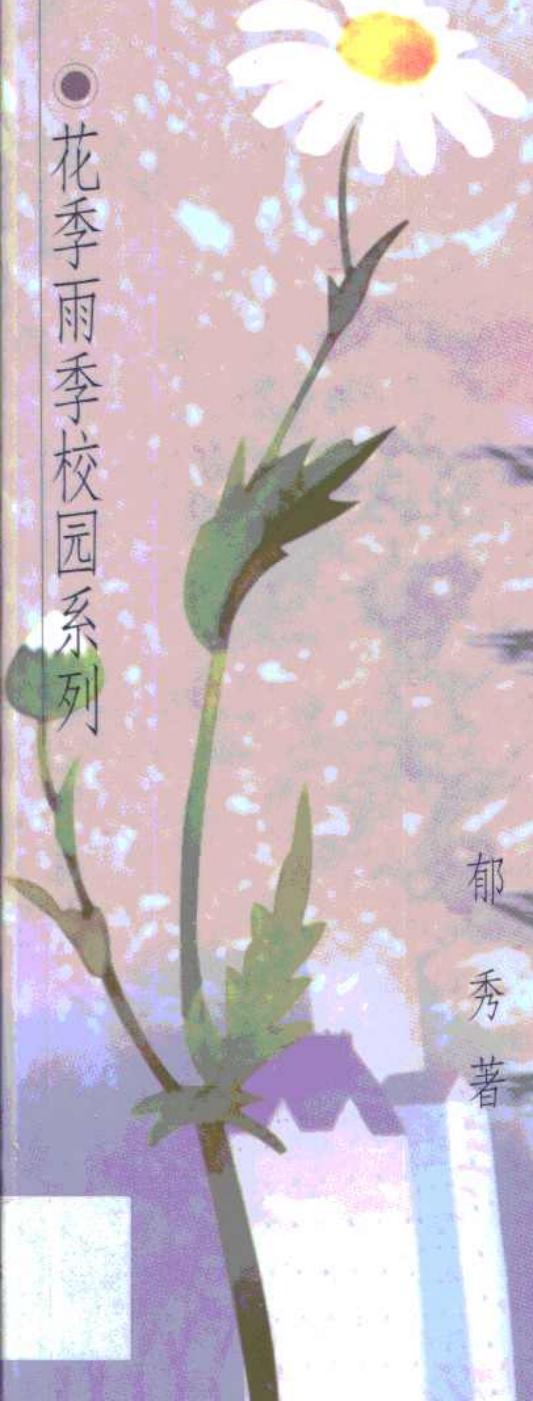
 海天出版社

● 花季·雨季校园系列

郁秀和

花季·雨季

郁秀著



1267

Y840

郁秀和花季·雨季



郁秀著

花季·雨季校园系列 · 海天出版社

责任编辑 旷 昕 周鸣琦

封面设计 张幼农

底 花 王晓珊

责任技编 陈 焰

花季·雨季 系列总策划 旷昕

花季·雨季校园系列

书 名 郁秀和《花季·雨季》

著 者 郁 秀

出版发行者 海天出版社

地址 深圳市彩田路海天大厦

邮编 518026

印 刷 者 大公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850mm×1168mm 1/32

印 张 8.125 插 页 12

字 数 196(千)

版 次 1998年10月第1版

印 次 1999年3月第2次

印 数 30001~35000册

I S B N 7-80615-896-O/I·250

定 价 15.00元

海天版图书凡属印制装订错误,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。

请同学们认真辨认,不要购买盗版书



1995年在深圳大学的学生宿舍：打开窗户，对面是大海……

答读者问

编者按：郁秀的《花季·雨季》出版后，在广大读者中引起热烈反响，纷纷来函来电，对郁秀创作过程、目前的学习情况及今后的打算等等，表示热情的关切。为了满足大家的心愿，我们将读者的各种问题集中起来，寄给郁秀。这些读者是很广大的群体，既有广大的中学生，包括她的中学同学，也有广大老师、家长、青少年工作者、文学爱好者、文艺评论家和其他对《花季·雨季》表示关注的人士。她利用课余时间，一一作了笔答。我们将她的答复在此刊出，以飨广大读者。

1. 听说你开始创作《花季·雨季》时，是瞒着家里的，为什么？

一个中学生要创作一部长篇小说，把这个计划告诉同学，同学会认为她“幽默过了头”；告诉老师，老师十有八九不赞同，并会告诫说不要浪费时间；告诉父母，那则是在“找骂”。我很清楚，这种事在没有做出来之前，对任何人都是不能讲的。其原因大家设身处地地想一想，便全能理解了。所以我只能像地下工作者那样，一切都在偷偷摸摸中进行，以致 1993 年春天，我带着 26 本作业本去出版社时，我的父母“吓了一大跳”。

那天一早，我乘深大校车准备去见出版社一位已约好的编辑。我的父母闻讯赶来。父亲说：“听说你今天要去办一件很重要的事情啊？”母亲说：“稿子要让我们先看一下，不要贸然去啊！”我一下子明白，“风声走漏，来者不善”，他们要“劫稿”。尽管最后他们“放行”了，事情却没完。

2. 你为什么在 16 岁上高一时就有了创作冲动，当时的创作动机是什么？

关于创作的动机，我当时没有想过，现在也编不出来。我不想说一些冠冕堂皇的话去哄大家。至于为什么会有创作冲动？我觉得主要是年纪小，不知天高地厚。现在回过头去想想，我还是觉得自己当初真是“初生牛犊不怕虎”。

3. 当时有创作成功的信心吗？在创作过程中，你遇到的最

大困难是什么？后来是怎样解决的？

老实讲，这个问题我当时想都没想，只有一个非常单纯的理念：我要把它写完。我们经常发现有些人年轻时还能写一些东西，越是年长，越不敢动笔；越是有名望，越不轻易写文章了。即使动了笔，写了文章，也是相当谨慎，古词古典极多。总担心不够深刻，不够渊博。当时，我是瞒着家里人的，所以“环境比较恶劣”。但在创作精神和情绪上是相当放松的。既不需要研究当前文坛上盛行什么，读者需求什么，流行的是“那一年，我十六”还是“十六岁，那一年我”；也不需要担心小说有没有人看，可以发行多少册？一种轻松自如的创作情绪是非常重要的。

在整个创作过程中，如何把零星的素材组织成一个完整相互搭配的故事，就像如何用一根线把珍珠穿成项链，这对我是个困难，因为我完全没有写长篇小说的经验。我受《红楼梦》的影响很深。这是我读得最多次的一部长篇。其严谨有序的结构和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给我的启发很大。在组织结构上我是下了些功夫的。

我对成人世界的描写也是个困难。在初稿中，我有关于老师生活、思想方面的描写，自己觉得挺像回事的，而成年人一看就乐，笑我“少年不识愁滋味，为赋新词强说愁”，因为我不熟悉。后来我就把这些片断删掉了。

4. 听说少数中学老师当时就知道你在创作，并对你有很大鼓励，请说说这方面的情况，好吗？

高中的陈重老师给我的帮助和指导极多。他是读我小说的第一人，也是第一位给我小说作指导的人。16岁那年，我动笔

写，二三个月后，小说就出来了，但是相当粗糙，也没有想着要出版，就放在一边。一次，为我的作文，陈重老师找我谈话。我们聊了许多文学问题，谈得深了，聊得多了，我也说出了我写小说的事。这是我第一次对外透露这件事。陈重老师很感兴趣，说要看看。他看了以后说“有出版价值”。他的话让我一怔。之后，他提出一些自己的看法和修改意见。归纳起来大致两点：一、应该加强深圳这个地域特色，以深圳为背景。我的初稿深圳概念不清晰。二、应该多写中学生，以中学生为本体。我的初稿中有不少章节描写老师的生活，自己感觉挺有模有样的，可成年人一看根本不是这么回事，确实应该回避为好。这两点建议是极为宝贵的。事后也证明这两点是小说成功的根本保证。经过陈老师这一指点，我茅塞顿开，不夸张地说，大有“听君一席话，胜读十年书”的感受。就像一个有一定素质的自我摸索的学徒，受了师傅几下点拨，顿时开窍。于是，我利用那年寒假把自己“禁闭”在一套空房里对小说进行修改。

陈老师对我的帮助是极重要的。若没有他当年的支持和指点，我需要花很多时间才能走到这一步。我对此深表感激。出国前，我曾去找过陈老师，可他已经离开了育才中学。也许他当年根本就没有想到这本书真的会有出版的那一天，少年人的习作嘛，做老师的不过尽自己的职责加以指导和鼓励。可我却一直认为，小说的问世与他当年的帮助是分不开的。

5. 你出生在知识分子家庭，父母亲又都在大学工作，他们对你的创作有些什么帮助？

这个问题，我还真想了一阵子。记忆中寻找不到父母对我

进行过什么文学熏陶，我想原因在于他们没有打算让我走这条路。

追忆起来，最早的文学启蒙，是小人书。小人书对现在的小孩子来说也许很陌生，但却陪伴了我们这一代人的童年。小人书是那个年代最图文并茂的读物。父母都很忙，我在家里就自己看了许多小人书。

写到这，我想起应该说我母亲还对我进行过一点“调教”：六岁那年，母亲花了九牛二虎之力，利用一个暑假教了我几十首唐诗宋词。后来，大人们见到我常说：“听说你会背好多诗啊，背一首给叔叔（阿姨）听听。”每当这时，我就听话地摇头晃脑地吟哦起来。这类的表演我相信很多小孩子都干过。比如说回到家里，把幼儿园老师教的《世上只有妈妈好》对着父母唱一唱；在亲戚朋友的邀请下，在父母一而再、再而三的“乖孩子，听话”的鼓励下跳个舞……我的表演活动终止于一次失败：那年春节，父母单位举办了一个小型的茶话会，为了气氛热烈，每人都随意表演个节目。轮到我们家了，父母把我推了出去。我说我没有准备，我什么都不会啊。大人们说，你可以唱个童谣，背首诗什么的。背诗是我的拿手好戏，我自然选择它。我兴冲冲地走上台去，不知怎么搞的，张口竟是“死去原知万事空”，我马上发觉到不对头，可是已经晚了。我顿时结巴起来。这次表演令我母亲非常难堪，她说：“你背什么诗不好，大过年的会想起陆游的《示儿》……”看来，现在给我带来一点风光的文学在我童年时也没给我长什么脸。

大约七八岁时，有一次，妈妈在备课，她对莫泊桑的作品《项链》和《我的叔叔于勒》很有感触，就朗读给我听。当时我才开始学习遣词造句，对段落大意、中心思想什么还是懵懵懂懂的，只觉得故事很好听，同时也很受震撼，开始想：“为什么它被称作名

篇，到底好在什么地方……”这也许可以算我对文学最早的感觉。而许许多多年以后，我和母亲谈起这件事，她已经忘记了。父母不经意的举动对子女竟有这么深的影响。

记忆中比较体面的事是读《红楼梦》和红学论著。我们姐妹是读《红楼梦》长大的。我姐姐小的时候非常喜欢画画，她就翻来覆去地画金陵十二钗；我则给书中人物编排关系表。尽管在这方面已有现成的图表，我还是要亲自去列，为的是更详尽些，同时也为了检验自己的熟悉程度。一来二去，我对荣宁两府几百号人物的盘根错节的关系全都了然于心。谁跟谁有什么瓜葛，娶了谁嫁了谁又生了谁，几个一等丫头，几个二等丫头，几个小丫头，清清楚楚。一次，我们看电视剧《红楼梦》，当母亲对一个人物欲说未说之际，我脱口而出：“惜春。元迎探惜，年纪小，辈分却不小，后来当尼姑了。”

名著就是名著，每一次读它都有不同的心得。由于对《红楼梦》的热爱，我笔下的人物也难免受到影响。喜爱文学的林晓旭不用说了，读《红楼梦》读哭了；谢欣然见到精明能干、口齿伶俐的科文小姐李艺觉得“她真像小红”；刘夏不耐烦母亲的唠叨和啰嗦而赞同贾宝玉“这女孩一嫁人怎么都可恶了”的结论；柳清和父母到机场接二姐时感慨姐姐如“元春省亲”，自己则像那个傻大姐。母亲后来说：“看来郁秀笔下的人物难免要过《红楼梦》这一关。”而在这之前，我自己并不觉得。

有人评论我的小说“清新、明朗、向上”，这点应该感谢我的父母。与其说父母对我创作上的帮助，不如说他们对我人生的影响。中国文坛，曾经流行“穿过你的黑发的我的手”这种让人读不懂的诗句，也曾经流行过一些怪诞不经的小说。他们不欣赏这种文学，同样，他们也不欣赏这种人生。他们那种“刻苦、严谨、认真、坚强”的工作态度和生活作风，不仅影响了我的人生，

也影响了我的作品。文学作为人学，是面对大众的，应给读者一点真实、有益、向上的东西。我和我父母在文学鉴赏评价上会有异议，比如对我小说中的许多俚语、粤语、英语，他们不喜欢，认为应该纯洁祖国的文字；而我却认为在我写的那个题材中用一些是有特殊功效的。但我和我父母在人生方面总能达成共识。

6. 你在《花季·雨季》后记中，感谢你的母亲为这本小说的出版付出了巨大的劳动，这主要是指什么？

我母亲是对我小说最熟悉的人，熟悉到了倒背如流的地步。有些情节一些年后我自己都忘了，母亲却能说出在第几章第几节，记得非常清楚。她常常拿小说中的人物、事件打趣我，吓得我连叫“打住打住”。我到美国后，母亲依然常常提及我小说中的人和事，有封信中她写道：“我很欣赏《花季·雨季》里李艺说的那句话：‘……你比她们高，比她们有能耐，必定有人要说三道四，但是你若比她们高出许多，她们就服了，只有羡慕了。’……”我真不明白母亲怎么会记得那么牢。她自己也奇怪：“我看别人的小说，从来没有耐性一个字一个字地看下去，即使看了也是没过多久就忘掉，而你的小说却根深蒂固地长在脑子里。”

从 1993 年初我开始投稿到 1996 年末小说出版，历时三年，我母亲也辛苦了三年。尤其 1995 年我来美国后，就基本上不过问小说的事情。在 1995 到 1996 这关键的一年里，都是我家人替我张罗着，特别是我的母亲。她为我所付出的劳动是巨大的，而且是默默无闻的。1996 年 1 月份，系里组织到泰国旅游，她写信告诉我，她一点都没有玩的心绪，考虑到不去也拿不到旅游费，

只好勉强出游。从泰国回家，已是腊月二十六，母亲第二天就上街买电脑。尽管当时已经听说过年后电脑会大降价，她还是毫不犹豫地买了一台那会儿最高档次的 586。等软件安装、调试完毕，已经大年三十了。春节里，母亲把过去用四通机录入的小说稿从磁盘转换到电脑上，非常幸运，基本上成功了。“四通”和电脑从理论上讲是兼容的，但是在具体操作中往往会出现不少问题。如果那样，就得重新输入，那是一项艰巨的工程。

小说装进了电脑硬盘，母亲除了几个钟头睡觉，不分白天黑夜地面对电脑工作着。她十几天足不出户，一直到新学期开学，才走出房门。

仅说校对这一项，就足以说明问题了。我的一位大学老师说，在他著作出版过程中，最头痛的是校对。原文的纰漏、打印的错误、排版的大意，这些一加起来，第一版到手的清样常常是谬误百出，大大加深了校对的难度。“校对是一件让人气恼的工作。你改好的稿子送回出版社，往往是这个地方他给你修正过来了，那个地方又给你改错了。”

我常常说母亲不会是个一流的作家，但绝对是一流的“责任编辑”。坚实的文字基础使错别字很难逃过她的眼睛。

五十年代实行简化字时，曾把“象、像”统一起来。1996 年起又分家了。“好象”改成“好像”，“印象”、“迹象”、“现象”等不变。出版社用电脑编校，估计是用“换字”法，不分青红皂白，凡遇到“象”，统统用“像”取代。这一来，一个错误更正了，别的错误又出现了。例如，“象棋”成为“像棋”，“对象”成了“对像”等等。害得母亲一个字一个字给改回来。再说标点符号校对吧，成千上万个，就像在大米堆里找小沙子，多么地不容易。事后父亲说：“那段日子，早晨我一睁眼，准看见你妈坐在电脑前给你捉错别字呢。”那是一种长时间坐在电脑前枯燥、伤神的工作。这除了

高度的责任感外，还有深厚的爱。我自己也参加过书稿早期的输入和校对，深知这种劳动的辛苦。

但是母亲自己对此只字不提。这本书的研讨会在京举行时，母亲也在京住院。我打电话给母亲，她说自己的病痛，却庆幸地说：“还好是在你小说出版后得病，否则我就帮不上忙了。”

几个月前，母亲将在报上看到的中宣部出版局负责人的一段讲话剪下寄给我，“这届（指1995年）送评的图书总体上看质量要比往年有进步。但也有遗憾，一些内容质量很不错的图书，就是由于编校差错率超过国家规定的标准而落选的。‘五个一工程’‘一本好书’评奖，不仅重视内容质量，也重视编校质量，二者缺一不可，在这些方面没有特例，优胜劣汰。”这次小说获得全国“五个一工程”奖和国家图书奖提名奖，母亲功不可没。

谬误百出，大大加深了校对的难度。“校对是一件让人气恼的工作。你改好的稿子送回出版社，往往是这个地方他给你修正过来了，那个地方又给你改错了。”

我常常说母亲不会是个一流的作家，但绝对是一流的“责任编辑”。坚实的文字基础使错别字很难逃过她的眼睛。

五十年代实行简化字时，曾把“象、像”统一起来。1996年起又分家了。“好象”改成“好像”，“印象”、“迹象”、“现象”等不变。出版社用电脑编校，估计是用“换字”法，不分青红皂白，凡遇到“象”，统统用“像”取代。这一来，一个错误更正了，别的错误又出现了。例如，“象棋”成为“像棋”，“对象”成了“对像”等等。害得母亲一个字一个字给改回来。再说标点符号校对吧，成千上万个，就像在大米堆里找小沙子，多么地不容易。事后父亲说：“那段日子，早晨我一睁眼，准看见你妈坐在电脑前给你捉错别字呢。”那是一种长时间坐在电脑前枯燥、伤神的工作。这除了



了。我知道世界上讲气话最不算数的人是母亲。

小说终于出版了。母亲说：“幸亏你有一个不务正业的妈妈。”母亲是一个没有什么幽默的人，难得幽默了一回，我却想哭。

妈妈，我想告诉你：“我会是你最优秀的作品。”

7. 小说初稿写出后，你上了深圳大学与美国艾德蒙学院联办的学位课程，你上的是什么专业？在深大的两年大学生活，对你修改这部小说有些什么帮助？

1993年初开始投稿，出版之事一直悬而未决。父亲问我愿意自费出书还是愿意自费留学，我毫不迟疑地选择了后者。因为出书对我而言意义是有限的，而读书则会使年轻的我终身受益。同年秋天，我上了深圳大学与美国艾德蒙学院联合开办的学位课程，读的是广告专业。在两年的大学生活中，书稿在部分人中流传。

1995年9月，我来美留学。赴美之前，我对小说又进行了一次修改。这次修改是一次有保留的修改。父亲当时说，这小说就像一个乡下姑娘，贵在她纯朴，没有学会装饰。太多的修改就像太多的装饰要把她变成城里小姐一样，搞不好会弄巧成拙，结果是乡下姑娘不像乡下姑娘，城里小姐不像城里小姐。小说幼稚是幼稚了点，但这也正是她的可贵之处。

我赞同父亲的观点。坦白地讲，两年的大学学习，对我来说并没有质的飞越，文学上、思想上有一定提高，但还不足以对小说进行一次脱胎换骨的大手术。另一方面，当时时间很紧张，长篇小说的修改通常是“牵一发而动全身”，所以我决定不再进行

大的改动。

十六岁写的就是十六岁写的，一个中学生能写出什么水平的小说就是什么水平的。虽然说文章不厌千回改，但就我当时的情况根本不允许“大动干戈”。

这次改动主要来自大家的意见。在那两年中，有许多人看了稿子，有我的同学、朋友，也有老师、作家、文学评论家和文艺工作者。他们对小说提出了许多中肯的、有建设性的意见。我根据这些意见，结合两年大学的经历，对小说进行了最后的修改。

8. 在深圳大学老师中，听说封祖盛教授对你帮助很大，你能具体谈谈吗？

1997年4月，父亲打电话给我，告诉我：“封祖盛教授因肝癌晚期，治疗无效，于3月份去世。他在去世前一个月还为你写了一篇文章，这算是他的最后的笔墨了……”

这个消息通过电话线，穿过千山万水，从大洋彼岸传到此岸，我希望它已经变形、走样。我无法相信这是真的，但一放下电话，我就有些不能自己。

通常情况下，父母极少将关于《花季·雨季》的报道寄给我，认为我应该有一个安静的环境去读书，而我也从没有要求他们给我寄过任何报道。这次双方都破了例。父母是知道我的，很快地，封祖盛教授支撑病体为我写的发表在《深圳特区报》上的文章《志气、灵气、福气、运气》以快件寄了来。

封祖盛教授是我父母的同事，也是我的老师。他是看着我长大的人，也是我从小“伯伯、伯伯”叫老的人。

在投稿的起初，事情进展是有些令人沮丧的。后来，我和我

的家人都有点放弃了，觉得出不了就不出。可是封教授却一直注重这事且从不言退。封教授每每看见我和我的父母，都要说这事，而且要求看稿。当时稿子不知道传到谁手里。我每次都说好，每次都没往心里去。后来因为选了他的课，真正地当了他的学生，每周都要见一次面，再不给他看，实在是说不过去，就赶紧从别人手里取回交给他。封教授看了书稿，比当事人的我还激动，自告奋勇要通过自己的一些关系出这本书。他知道我父亲对出书事很不积极，就说：“16岁的孩子别说写30万字的长篇小说，就是抄30万字也不容易呀，应该鼓励她，帮助孩子把书拿出来。”这话对我父亲影响很大。

封教授何以如此自始至终地关切这件事？我想除了他对自己学生和朋友子女的关心，还与他也有相似的写作经历有关。封教授在学生时代也创作过一部长篇，后来因为文化大革命，就把稿子烧了。

封教授就小说内容前后两次找我谈话，提出了许多有专业水平的、有创意的建议，在广东方言上更是作了很多有根有据、非常精彩的注释。我10岁随父母工作调动来深圳，因为年纪小，“白话”很快就会讲了。但是在文字表达方面，我只能“音译”。比如上酒楼吃饭结账，几乎全国都学广东人讲“mai单”，哪个“mai”？内地人毫无疑问地用“买”字。我起初也以为用这个字错不了。封老师发现了，告诉我应该是“埋单”，把账单埋掉也就是结清的意思；“酰线”是广东人常说的骂人话，也成了一些人的“口头禅”。这个“酰”字电脑字库中一般没有，打不出来，需要用手填写。为了省事，有些人就把它打成“痴线”，反正读音差不多。封老师坚持不让用其它字取代。他说“酰线”是指线粘连在一起，分离不开的意思，用它来形容神经错乱，是非常形象的，换了别的字就解释不通了；还有《爱情讨论会》中关于“拍拖”的一